

轉線上審核

案次號	卷次號	目次號
-----	-----	-----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善財團法人台北市崇善基金會 函

會址：103001 台北市大同區西寧北路122號2樓
聯絡方式：王世銓 聯絡電話：02-2559-3512
E-mail：chorn-shan@umail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市立民族實驗國中
教育局連絡箱：174
教育部學校代碼：333507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01日
發文字號：崇會字第11207號
速別：最速件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會民國112年度歲暮春節慰問金實施要點、推薦書、印領清冊暨收款收據等書表乙份，請 貴校惠予推薦，因其家庭遭受變故，致生活陷於困難，而影響歲暮生活之家境清寒的在學學生家庭（邊緣弱勢之學生家庭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依實施要點等資訊，造具印領清冊暨收款收據，連同全部申請文件於112年12月28日(五)前，逕送或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）本會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二、本會訂於113年01月15日(一)前，將『春節慰問金』經由『台北富邦銀行』撥發至各校之「特種基金保管款」專戶內，敬請各校儘速代為轉發，以利「受助學生家庭」能歡度佳節。（該名單係授權各校，且經校內審核小組，自行審核通過後，並依造具之印領清冊暨收款收據等相關資料，逕送或郵寄本會者為準。）

董事長 柯蘇陽 慈

收文日：112年12月05日
OHAA 1126009176
限辦日：112年12月13日